

2023/24 乙類通告第 E204 號

各位 5A 班學生家長：

正向價值藝術工作坊

為讓學生透過藝術培養正面價值觀和態度，本校安排同學參與由天主教南華中學舉辦的正向價值藝術工作坊。有關詳情如下：

日期	2024 年 4 月 29 日(星期一)
活動地點	天主教南華中學(九龍深水埗永明街 5 號)
時間	2:30 p.m. – 3:45 p.m.(學生約於 4:00 p.m.回校解散。)
費用	全免(由學校支付，包括車費)
交通	旅遊巴往返本校及活動地點
備註	1. 當天第一至七節如常上課，學生需帶備課本上課。 2. 參加者當天在校午膳，並於下午 1 時 50 分集合。 3. 學生必須穿著整齊學校體育服，請帶備小背包、雨傘、紙巾、書寫文具、足夠飲用水、防疫用品。 4. 如當天因惡劣天氣(八號或以上颱風信號，紅色/黑色暴雨警告信號)、特別事故或教育局宣佈停課，活動將會取消，並安排另一日期舉行。 5. 如學生當日課後有興趣班或其他活動，需自行向有關老師請假。 6. 主辦單位將不時於活動期間進行拍攝及攝錄，有關圖像及片段將有機會以任何形式刊載或公開展示，例如在主辦單位的網站、社交網站或出版物中公開展示或刊載。 7. 若家長未能於 16-4-2024(二)或之前簽妥回條，又或家長不同意學生參與是次參觀，校方屆時將安排貴子女進行自修及閱讀。不參加參觀的學生將如常於 3:15p.m.放學。

如有查詢，請致電學校聯絡朱明華老師。

Please use Google translation apps for reading information of this notice. For any enquiries, please contact Mr Chu Ming Wah at school office hours.

校長 鄭玉清

二零二四年四月九日

2023/24 乙類通告第 E204 號

回條

鄭校長：

正向價值藝術工作坊

本人已詳細閱讀乙類通告第 E204 號，並清楚其內容。

本人 * **同意** 子女參與正向價值藝術工作坊，
並同意主辦單位活動期間進行攝影或攝錄。(詳見備註 5)

活動後，我的子女選擇以下放學方式：

 家長接送回家 / 學生自行回家* **不同意** 子女參與正向壁畫工作坊。

原因如下：_____

_____ 班學生 _____ ()

家長簽署：_____

聯絡電話：_____

家長姓名：_____

二零二四年四月 日

[負責老師：朱明華老師]

辦學宗旨：本校致力推行普及教育，為學生提供舒適及愉快之學習環境，使學生透過優質的全人教育，在德、智、體、群、美五育上有均衡的發展。